



231012341231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(2023)春叶环检(委)字第(A112402)号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受检单位：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2023 年 11 月 30 日

江苏春叶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JIANGSU CHUNYE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.,LTD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本报告无检测单位证书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、章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；对不可复现样品，不接受申诉。
- 三、 由委托单位自行提供的样品，我公司仅对来样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四、 未经有关主管部门裁定或争议双方协商所获得的样品进行的监测，其报告不得用于诉讼或仲裁。
- 五、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数据负责，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- 六、 未经我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。
- 七、 本公司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，并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八、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


公司地址：宝应县安宜工业集中区

金源路 1 号

邮 编：225899

电 话：0514-88882798

委托单位	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地址	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侧
联系人	王永春	联系方式	18752319999
受检单位	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采(送)样人	乔荣郝、黄智权、陈诺、郭永超、刘标、华强、曹一峰、杨超
采样日期	2023.11.25	测试日期	2023.11.25~2023.11.29
检测目的	为受检单位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检测数据		
检测内容	1、水和废水：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悬浮物； 2、有组织废气：低浓度颗粒物、氨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硫化氢； 3、无组织废气：氨、硫化氢、总悬浮颗粒物； 4、噪声：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。		
检测结果	检测结果见后附页；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即低于检出限。		
烟气参数	见附表1。		
气象参数	见附表2。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3。		
主要检测仪器	见附表4。		
质量控制信息	见附表5~7。		
报告编制：	吉敏		
报告一审：	李响		
报告二审：	杨国		
报告签发：	王梅		
检测机构		江苏春叶环境监测有限公司	
签发日期：		2023年11月30日	

废 水 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日期		2023.11.25				标准限值
采样时间		11:20	11:40	12:00	12:20	
检测点位		DW001 废水总排口				
样品描述		无色、无味、透明、无				
检测项目	检出限	检测结果（单位：mg/L）				
化学需氧量	4	145	154	202	237	/
氨氮	0.025	1.02	1.20	1.16	1.04	/
总磷	0.01	0.14	0.30	0.66	0.23	/
总氮	0.05	1.77	2.23	3.77	2.52	/
悬浮物	/	31	30	30	33	/
备注：/。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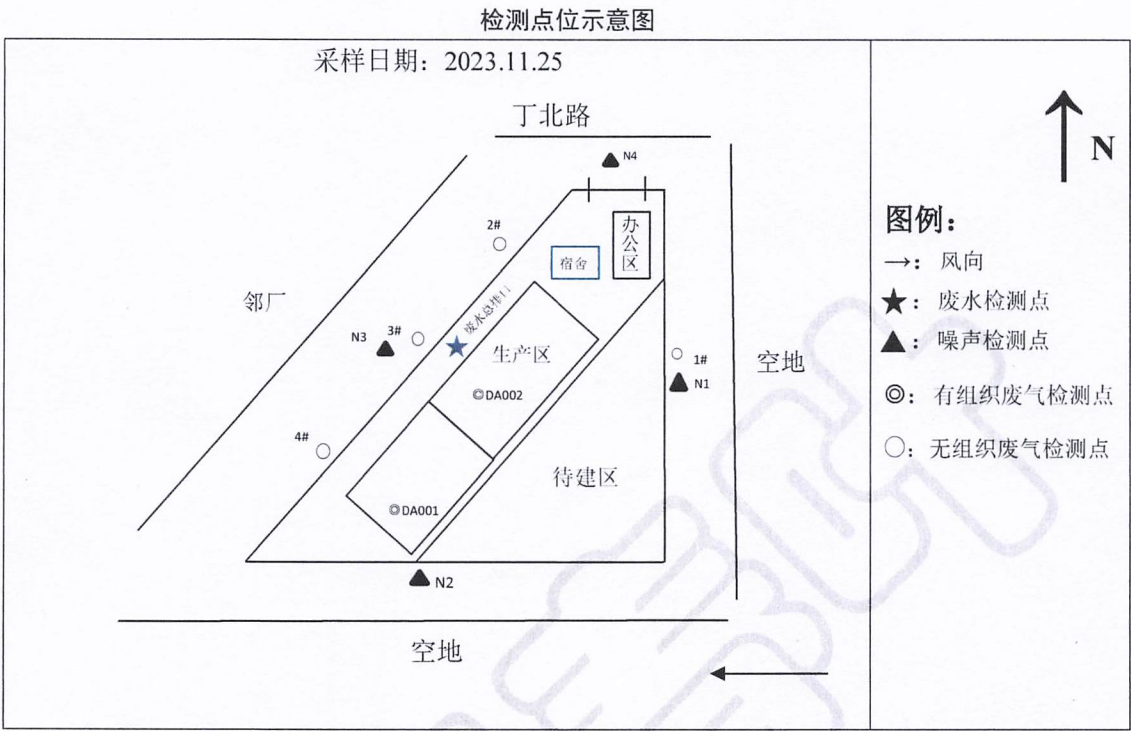
有 组 织 废 气 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日期		2023.11.25				
排气筒名称		DA001		排气筒高度(m)		15
采样位置		出口		烟道截面积		0.1963
净化方式		脉冲除尘		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8.2	7.3	8.4	30
	排放速率	kg/h	1.71×10 ⁻²	1.47×10 ⁻²	1.67×10 ⁻²	/
备注：由委托方提供标准限值，执行《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9620-2013）中相关标准。						

有 组 织 废 气 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日期		2023.11.25				
排气筒名称		DA002			排气筒高度(m)	30
采样位置		出口			烟道截面积	0.1963
净化方式		喷淋塔、布袋除尘				
基准过量空气系数		1.7		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烟气氧含量		%	14.5	14.2	14.2	/
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9.0	9.3	8.6	/
	折算浓度	mg/m ³	17.1	16.9	15.6	30
	排放速率	kg/h	3.42×10 ⁻¹	3.33×10 ⁻¹	3.15×10 ⁻¹	/
氮氧化 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58	53	48	/
	折算浓度	mg/m ³	110	96	87	200
	排放速率	kg/h	2.20	1.90	1.76	/
二氧化 硫	实测浓度	mg/m ³	<3	<3	<3	/
	折算浓度	mg/m ³	<3	<3	<3	300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
氨	实测浓度	mg/m ³	5.34	7.78	5.80	/
	排放速率	kg/h	2.03×10 ⁻¹	2.78×10 ⁻¹	2.13×10 ⁻¹	20
硫化氢	实测浓度	mg/m ³	0.28	0.29	0.20	/
	排放速率	kg/h	1.06×10 ⁻²	1.04×10 ⁻²	7.33×10 ⁻³	1.3
备注：由委托方提供标准限值，执行《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9620-2013）及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93）中相关标准。						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						
检测时间	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2023.11.25	氨 (mg/m ³)	上风向 G ₁	0.24	0.27	0.17	1.5mg/m ³
		下风向 G ₂	0.17	0.23	0.14	
		下风向 G ₃	0.24	0.28	0.18	
		下风向 G ₄	0.26	0.25	0.20	
	硫化氢 (mg/m ³)	上风向 G ₁	0.020	0.020	0.022	0.06mg/m ³
		下风向 G ₂	0.019	0.017	0.019	
		下风向 G ₃	0.018	0.020	0.019	
		下风向 G ₄	0.019	0.019	0.019	
	总悬浮颗 粒物 (μg/m ³)	上风向 G1	95	95	82	1.0mg/m ³
		下风向 G2	179	214	166	
		下风向 G3	523	728	815	
		下风向 G4	628	602	533	
备注：由委托方提供标准限值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93）及《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9620-2013）中相关标准。						

噪 声 检 测 结 果					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等 效 声 级 dB(A)			
		昼间		夜间	
		检测结果值	标准限值	检测结果值	标准限值
2023.11.25	气象条件	昼间：多云，东风，最大风速：2.9 m/s； 夜间：多云，东南风，最大风速：2.8 m/s；			
	N ₁ 东厂界外1米	54	65	49	55
	N ₂ 南厂界外1米	49		45	
	N ₃ 西厂界外1米	50		47	
	N ₄ 北厂界外1米	56		50	
备注：依据委托方提供执行标准，厂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类标准。					

附图 1：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附表 1：烟气参数表

有 组 织 烟 气 参 数				
采样日期	2023.11.25			
排气筒名称	DA001 出口		排气筒高度(m)	15
平均大气压(kPa)	102.7			
烟气参数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1	2	3
烟气温度	℃	22	22	23
含湿量	%	1.2	1.2	1.2
烟气流速	m/s	3.2	3.0	3.0
标干烟气量	Nm³/h	2081	2008	1984

有 组 织 烟 气 参 数				
采样日期	2023.11.25			
排气筒名称	DA002 出口		排气筒高度(m)	30
平均大气压(kPa)	102.8			
烟气参数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1	2	3
烟气温度	℃	63	68	70
含湿量	%	9.6	9.8	9.6
烟气流速	m/s	6.2	6.0	6.1
标干烟气量	Nm³/h	37973	35759	36669

附表 2：气象参数表

日期	采样时段	气温 (℃)	气压 (kPa)	风速 (m/s)	风向
2023.11.25	9:30~13:17	10.3	103.0	2.8	东风
2023.11.25	18:02~22:50	2.9	103.4	2.8	东南风

附表 3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方法检出限
水和废水		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mg/L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mg/L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/
空气和废气		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有组织: 0.25mg/m ³ 无组织: 0.01mg/m ³
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3 年)	有组织: 0.01mg/m ³ 无组织: 0.001mg/m ³
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mg/m ³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mg/m ³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mg/m ³
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	7μg/m ³

附表 4: 主要检测仪器

序号	仪器设备	型号	设备编号	是否检定校准
1	气压表	DYM-3	CYJC-XC-024	是
2	便携式气象仪	LM-8000A	CYJC-XC-025	是
3	全自动烟气采样器	MH3001	CYJC-XC-021	是
4	综合烟尘烟气测试仪	3012HD	CYJC-XC-013	是
5	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MH1205	CYJC-XC-009	是
6	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MH1205	CYJC-XC-010	是
7	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MH1205	CYJC-XC-011	是
8	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MH1205	CYJC-XC-012	是
9	可见分光光度计	722N	CYJC-FX-008	是
10	恒温恒湿称重系统	H6300	CYJC-FX-016	是

11	多功能声级计	AWA6228+	CYJC-XC-006	是
12	声级校准器	AWA6021A	CYJC-XC-007	是
13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810PC	CYJC-FX-009	是
14	COD 消解仪	H1005	CYJC-FX-005	/
15	万分之一天平	FA2004	CYJC-FX-001	是
16	鼓风干燥箱	DHG-9055A	CYJC-FX-017	是
17	悬浮物抽滤装置	SS-4A	CYJC-FX-022	/
18	全自动流量/压力校准仪	MH4031	CYJC-XC-019	是

附表 5：水和废水污染物检测质控表

检测项目	样品 个数	平行样			加标回收样			质控样/校准点	
		平行样 (个)	检查率 (%)	合格率 (%)	加标样 (个)	检查率 (%)	合格率 (%)	检查数 (个)	合格率 (%)
化学需氧量	4	1	25	100	--	--	--	1	100
氨氮	4	1	25	100	1	25	100	1	100
总磷	4	1	25	100	1	25	100	1	100
总氮	4	1	25	100	1	25	100	1	100

附表 6：空气和废气污染物检测质控表

检测项目	样品 个数	实验室/现场平行样			空白样		质控样/校准点	
		平行样 (个)	检查率 (%)	合格率 (%)	检查数 (个)	合格率 (%)	检查数 (个)	合格率 (%)
硫化氢	15	--	--	--	4	100	2	100
氨	15	--	--	--	4	100	2	100

附表 7：噪声分析仪校准结果

检测日期	声校准器型号	标准噪声 值(dB(A))	监测前校准 dB(A)		监测后校准 dB(A)		是否 合格
			校准值	示值偏差	校准值	示值偏差	
2023.11.25	AWA6021A	94	93.8	0.2	93.8	0.2	合格

-----以下空白-----



231012341231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(2024)春叶环检(委)字第(B010204)号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受检单位：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2024年01月09日

江苏春叶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JIANGSU CHUNYE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.,LTD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本报告无检测单位证书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、**MA**章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二、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；对不可复现样品，不接受申诉。
- 三、由委托单位自行提供的样品，我公司仅对来样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四、未经有关主管部门裁定或争议双方协商所获得的样品进行的监测，其报告不得用于诉讼或仲裁。
- 五、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数据负责，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- 六、未经我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。
- 七、本公司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，并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八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


公司地址：宝应县安宜工业集中区

金源路1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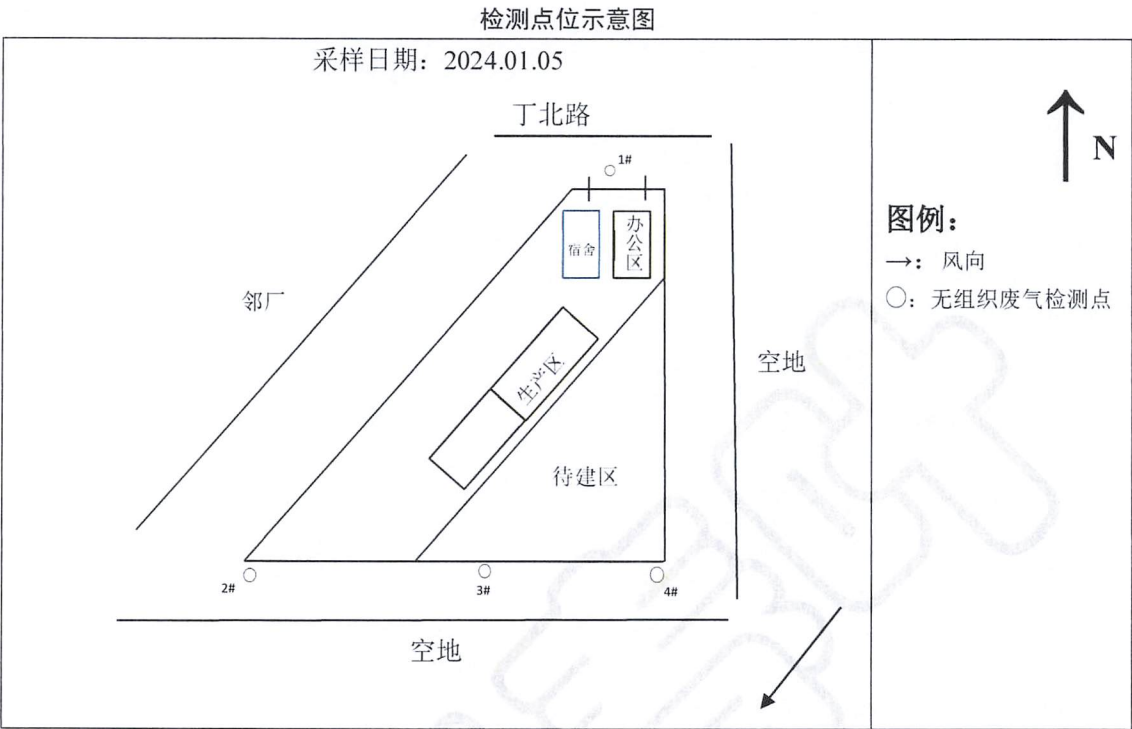
邮编：225899

电话：0514-88882798

委托单位	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地址	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侧
联系人	王永春	联系方式	18752319999
受检单位	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采(送)样人	曹一峰、杨超、乔荣郝、黄智权、
采样日期	2024.01.05	测试日期	2024.01.05~2024.01.08
检测目的	为受检单位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检测数据		
检测内容	1、无组织废气：氨、硫化氢、总悬浮颗粒物。		
检测结果	检测结果见后附页；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即低于检出限。		
烟气参数	/。		
气象参数	见附表 1。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 2。		
主要检测仪器	见附表 3。		
质量控制信息	见附表 4。		
报告编制：			
报告一审：			
报告二审：			
报告签发：			
检测机构（报告专用章）			
签发日期：		2024 年 1 月 9 日	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						
检测时间	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2024.01.05	氨 (mg/m ³)	上风向 G ₁	0.25	0.23	0.10	1.5mg/m ³
		下风向 G ₂	0.09	0.08	0.10	
		下风向 G ₃	0.19	0.21	0.18	
		下风向 G ₄	0.16	0.25	0.17	
	硫化氢 (mg/m ³)	上风向 G ₁	0.004	0.004	0.003	0.06mg/m ³
		下风向 G ₂	0.003	0.004	0.004	
		下风向 G ₃	0.006	0.003	0.003	
		下风向 G ₄	0.007	0.004	0.003	
	总悬浮颗粒 物 (μg/m ³)	上风向 G1	101	115	98	0.5mg/m ³
		下风向 G2	123	105	115	
		下风向 G3	143	157	137	
		下风向 G4	89	109	120	
备注：由委托方提供标准限值，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32/4041-2021）及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93）中相关标准。						

附图 1：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附表 1：气象参数表

日期	采样时段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风速 (m/s)	风向
2024.01.05	9:20~14:00	3.4	102.2	2.7	东北风

附表 2：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方法检出限
空气和废气		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无组织: 0.01mg/m³
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3 年)	无组织: 0.001mg/m³
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	7µg/m³

附表 3：主要检测仪器

序号	仪器设备	型号	设备编号	是否检定校准
1	气压表	DYM-3	CYJC-XC-024	是
2	便携式气象仪	LM-8000A	CYJC-XC-025	是
3	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MH1205	CYJC-XC-009	是
4	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MH1205	CYJC-XC-010	是
5	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MH1205	CYJC-XC-011	是
6	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MH1205	CYJC-XC-012	是
7	可见分光光度计	722N	CYJC-FX-008	是
8	恒温恒湿称重系统	H6300	CYJC-FX-016	是
9	全自动流量/压力校准仪	MH4031	CYJC-XC-019	是

附表 4：空气和废气污染物检测质控表

检测项目	样品 个数	实验室/现场平行样			空白样		质控样/校准点	
		平行样 (个)	检查率 (%)	合格率 (%)	检查数 (个)	合格率 (%)	检查数 (个)	合格率 (%)
硫化氢	12	--	--	--	2	100	2	100
氨	12	--	--	--	2	100	1	100

-----以下空白-----

正本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RW21122701

检测类别:

验收检测

受检单位:

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

2022 年 03 月 11 日

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Jiangsu Runwu Testing Service Co., Ltd.

地址: 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观塘路 1 号西交大科技园 C411
邮编: 215000

电话: 0512-65653354
邮箱: jsrwjc@163.com

声 明

- 一、本检测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二、本检测报告仅对当次检测有效。送检样品仅对来样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三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，应由本公司加盖公章确认。
- 四、用户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五、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六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七、用户需要对报告作更改或增补时，本报告原件需收回，用户不能归还原件的，本公司会在公开渠道进行作废申明。

地址：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观塘路 1 号西交大科技园 C411

电话：0512-65653354

手机：18118191886

邮编：215000

邮箱：jsrwjc@163.com

表（1）项目概况说明

受检单位名称	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侧		
采样日期	2022.01.04~01.05	检测周期	2022.01.04~01.07
采样人员	陆海宇、赵云伟、刘茂阳、王开龙、陆凯、罗杰		
检测目的	了解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、噪声检测结果		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：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氨、颗粒物、低浓度颗粒物、硫化氢*、臭气浓度*； 无组织废气：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*； 噪 声：厂界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（昼、夜）。		
检测方法	详见表 6）。		
检测结果	检测结果详见表（2）~（4）。		
编制：<u>刘亚伟</u> 审核：<u>刘亚伟</u> 签发：<u>刘亚伟</u>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：2022年 3 月 11 日			

表（2）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	1#排气筒冷却塔出口		排气筒高度（m）		/			
截面积（m ² ）		1.131		燃烧介质		生物质			
采样日期				2022.01.04					
检测项目				第一次		第二次	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		84.3		84.5		84.0	
大气压（kPa）				102.682		102.682		102.677	
动压（Pa）				169		172		170	
静压（kPa）				-1.41		-1.41		-1.41	
含湿量（%）				8.0		8.0		8.0	
含氧量（%）				17.6		17.8		17.5	
流速（m/s）				15.5		15.7		15.6	
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			44345		44891		44666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146		141		149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6.5		6.3		6.7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515.3		528.8		510.9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/		/		/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低浓度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1.5		1.6		1.8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6.65×10 ⁻²		7.18×10 ⁻²		8.04×10 ⁻²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5.3		6.0		6.2	
备注				“ND”表示低于检出限，速率“/”表示不予计算。					

续表 (2)

采样点位	1#排气筒 引风机进口	排气筒高度（m）	/	截面积（m²）	0.360
采样日期		2022.01.04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7.1	7.3	7.0	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169	102.167	102.164	
动压（Pa）		5	4	6	
静压（kPa）		0.00	0.00	0.00	
含湿量（%）		2.3	2.3	2.3	
流速（m/s）		2.3	2.1	2.5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2862	2611	3112	
氨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9.09	8.64	8.80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2.60×10 ⁻²	2.26×10 ⁻²	2.74×10 ⁻²	
硫化氢*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ND	ND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/	/	/	
臭气浓度*	实测浓度（无量纲）	130	97	97	
备注	“ND”表示低于检出限，速率“/”表示不予计算。				

续表 (2)

采样点位		1#排气筒出口		排气筒高度（m）		40			
截面积（m ² ）		1.76		燃烧介质		生物质			
采样日期				2022.01.04					
检测项目				第一次		第二次	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		39.8		40.3		40.1	
大气压（kPa）				102.180		102.174		102.171	
动压（Pa）				60		62		59	
静压（kPa）				0.18		0.18		0.18	
含湿量（%）				7.3		7.3		7.3	
含氧量（%）				16.7		15.9		15.7	
流速（m/s）				8.5		8.7		8.5	
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			44020		44982		43974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55		56		58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2.42		2.52		2.55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153.0		131.7		131.3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/		/		/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1.3		1.2		1.6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5.72×10 ⁻²		5.40×10 ⁻²		7.04×10 ⁻²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3.6		2.8		3.6	
氨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/		/		/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硫化氢*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/		/		/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臭气浓度*	实测浓度（无量纲）			23		30		41	
备注		“ND”表示低于检出限，速率“/”表示不予计算。							

续表 (2)

采样点位	2#排气筒进口	排气筒高度（m）	/	截面积（m²）	0.196
采样日期		2022.01.04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7.6	7.8	7.5	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192	102.190	102.183	
动压（Pa）		24	26	27	
静压（kPa）		-0.03	-0.03	-0.03	
含湿量（%）		2.3	2.3	2.3	
流速（m/s）		5.1	5.3	5.4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3449	3582	3653	
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20.2	20.1	20.1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6.97×10 ⁻²	7.20×10 ⁻²	7.34×10 ⁻²	
采样点位	2#排气筒出口	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	截面积（m²）	0.049
采样日期		2022.01.04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10.5	10.4	10.7	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693	102.690	102.685	
动压（Pa）		303	315	313	
静压（kPa）		0.17	0.17	0.17	
含湿量（%）		2.2	2.2	2.2	
流速（m/s）		18.4	18.5	18.4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3103	3121	3101	
低浓度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1.9	1.7	1.6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5.90×10 ⁻³	5.31×10 ⁻³	4.96×10 ⁻³	
备注	/				

续表 (2)

采样点位		1#排气筒冷却塔出口		排气筒高度（m）		/			
截面积（m ² ）		1.131		燃烧介质		生物质			
采样日期				2022.01.05					
检测项目				第一次		第二次	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		85.1		84.9		84.8	
大气压（kPa）				102.531		102.528		102.524	
动压（Pa）				167		165		171	
静压（kPa）				-1.41		-1.41		-1.41	
含湿量（%）				8.0		8.0		8.0	
含氧量（%）				17.2		17.4		17.1	
流速（m/s）				15.4		15.4		15.6	
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			43895		43918		44499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137		140		134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6.0		6.2		5.9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432.6		466.7		412.3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/		/		/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ND		ND		ND	
低浓度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		1.6		1.8		1.5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7.02×10 ⁻²		7.91×10 ⁻²		6.67×10 ⁻²	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		5.1		6.0		4.6	
备注				“ND”表示低于检出限，速率“/”表示不予计算。					

续表 (2)

采样点位	1#排气筒 引风机进口	排气筒高度（m）	/	截面积（m ² ）	0.360
采样日期		2022.01.05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7.9	8.0	8.3	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210	102.207	102.203	
动压（Pa）		6	7	6	
静压（kPa）		0.00	0.00	0.00	
含湿量（%）		2.3	2.3	2.3	
流速（m/s）		2.6	2.8	2.6	
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	3228	3474	3223	
氨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8.96	9.31	9.18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2.89×10 ⁻²	3.23×10 ⁻²	2.96×10 ⁻²	
硫化氢*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ND	ND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/	/	/	
臭气浓度*	实测浓度（无量纲）	97	130	97	
备注	“ND”表示低于检出限，速率“/”表示不予计算。				

续表 (2)

采样点位		1#排气筒出口		排气筒高度（m）		40			
截面积（m²）		1.76		燃烧介质		生物质			
采样日期				2022.01.05					
检测项目				第一次		第二次	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		42.3		42.1		42.4	
大气压（kPa）				102.220		102.216		102.213	
动压（Pa）				58		59		56	
静压（kPa）				0.18		0.18		0.18	
含湿量（%）				7.3		7.3		7.3	
含氧量（%）				15.6		15.7		15.4	
流速（m/s）				8.5		8.5		8.3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		43689		43715		42644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	58		56		53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2.53		2.45		2.26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	128.8		126.7		113.5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	ND		ND	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/		/		/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	ND		ND		ND	
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	1.4		1.6		1.7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6.12×10 ⁻²		6.99×10 ⁻²		7.25×10 ⁻²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	3.1		3.6		3.6	
氨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	ND		ND	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/		/		/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	ND		ND		ND	
硫化氢*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	ND		ND	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/		/		/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	ND		ND		ND	
臭气浓度*	臭气浓度*）			30		23		41	
备注	“ND”表示低于检出限，速率“/”表示不予计算。								

续表 (2)

采样点位	2#排气筒进口	排气筒高度（m）	/	截面积（m ² ）	0.196
采样日期		2022.01.05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7.8	8.1	8.0	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231	102.227	102.224	
动压（Pa）		23	22	26	
静压（kPa）		-0.03	-0.03	-0.03	
含湿量（%）		2.3	2.3	2.3	
流速（m/s）		5.0	4.9	5.3	
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	3380	3309	3580	
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20.4	20.3	20.5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6.90×10 ⁻²	6.72×10 ⁻²	7.34×10 ⁻²	
采样点位	2#排气筒出口	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	截面积（m ² ）	0.049
采样日期		2022.01.05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烟温（℃）		10.7	10.6	10.9	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541	102.538	102.535	
动压（Pa）		305	301	307	
静压（kPa）		0.17	0.17	0.17	
含湿量（%）		2.2	2.2	2.2	
流速（m/s）		18.2	18.1	18.3	
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	3063	3047	3077	
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1.3	2.0	1.9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3.98×10 ⁻³	6.09×10 ⁻³	5.85×10 ⁻³	
备注	/				

表（3）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2.01.04		
气象参数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温度（℃）		6.4	7.6	8.5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4	102.3	102.2
相对湿度（%）		55.3	54.8	53.6
风速（m/s）		2.3	2.4	2.4
风向		东北		
天气		多云		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上风向 G1	氨（mg/m ³ ）	0.06	0.05	0.06
下风向 G2		0.11	0.12	0.15
下风向 G3		0.13	0.11	0.11
下风向 G4		0.16	0.13	0.13
最大值		0.16		
上风向 G1	硫化氢（mg/m ³ ）	0.002	0.002	0.003
下风向 G2		0.003	0.003	0.002
下风向 G3		0.002	0.004	0.003
下风向 G4		0.002	0.002	0.003
最大值		0.004		
上风向 G1	臭气浓度*（无量纲）	<10	<10	<10
下风向 G2		<10	<10	<10
下风向 G3		<10	<10	<10
下风向 G4		<10	<10	<10
最大值		<10		
备注	/			

表（3）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2.01.05		
气象参数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温度（℃）		5.6	6.8	7.4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5	102.3	102.2
相对湿度（%）		56.4	55.8	54.6
风速（m/s）		2.2	2.3	2.4
风向		东北		
天气		多云		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上风向 G1	氨（mg/m³）	0.06	0.05	0.06
下风向 G2		0.12	0.12	0.14
下风向 G3		0.13	0.13	0.11
下风向 G4		0.13	0.11	0.14
最大值		0.16		
上风向 G1	硫化氢（mg/m³）	0.003	0.002	0.003
下风向 G2		0.003	0.003	0.002
下风向 G3		0.004	0.002	0.003
下风向 G4		0.002	0.002	0.002
最大值		0.004		
上风向 G1	臭气浓度*（无量纲）	<10	<10	<10
下风向 G2		<10	<10	<10
下风向 G3		<10	<10	<10
下风向 G4		<10	<10	<10
最大值		<10		
备注	/			

表（4）噪声检测结果

环境条件	2022.01.04 昼间：多云，风向：东北， 风速：2.2m/s； 夜间：多云，风向：东北， 风速：2.4m/s。			
测量前校准值	93.6dB(A)	测量后校准值	93.6dB(A)	
测点编号	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（段）	检测结果 dB(A)	
			昼间	夜间
▲N1	东侧厂界外 1m	14:00~14:19 22:02~22:19	56.9	48.6
▲N2	南侧厂界外 1m		56.1	48.6
▲N3	西侧厂界外 1m		56.6	47.9
▲N4	北侧厂界外 1m		57.0	48.7
环境条件	2022.01.05 昼间：多云，风向：东北， 风速：2.3m/s； 夜间：多云，风向：东北， 风速：2.4m/s。			
测量前校准值	93.6dB(A)	测量后校准值	93.6dB(A)	
测点编号	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（段）	检测结果 dB(A)	
			昼间	夜间
▲N1	东侧厂界外 1m	14:01~14:19 22:01~22:20	59.0	48.9
▲N2	南侧厂界外 1m		58.5	47.9
▲N3	西侧厂界外 1m		58.7	48.0
▲N4	北侧厂界外 1m		56.7	47.0
备注	/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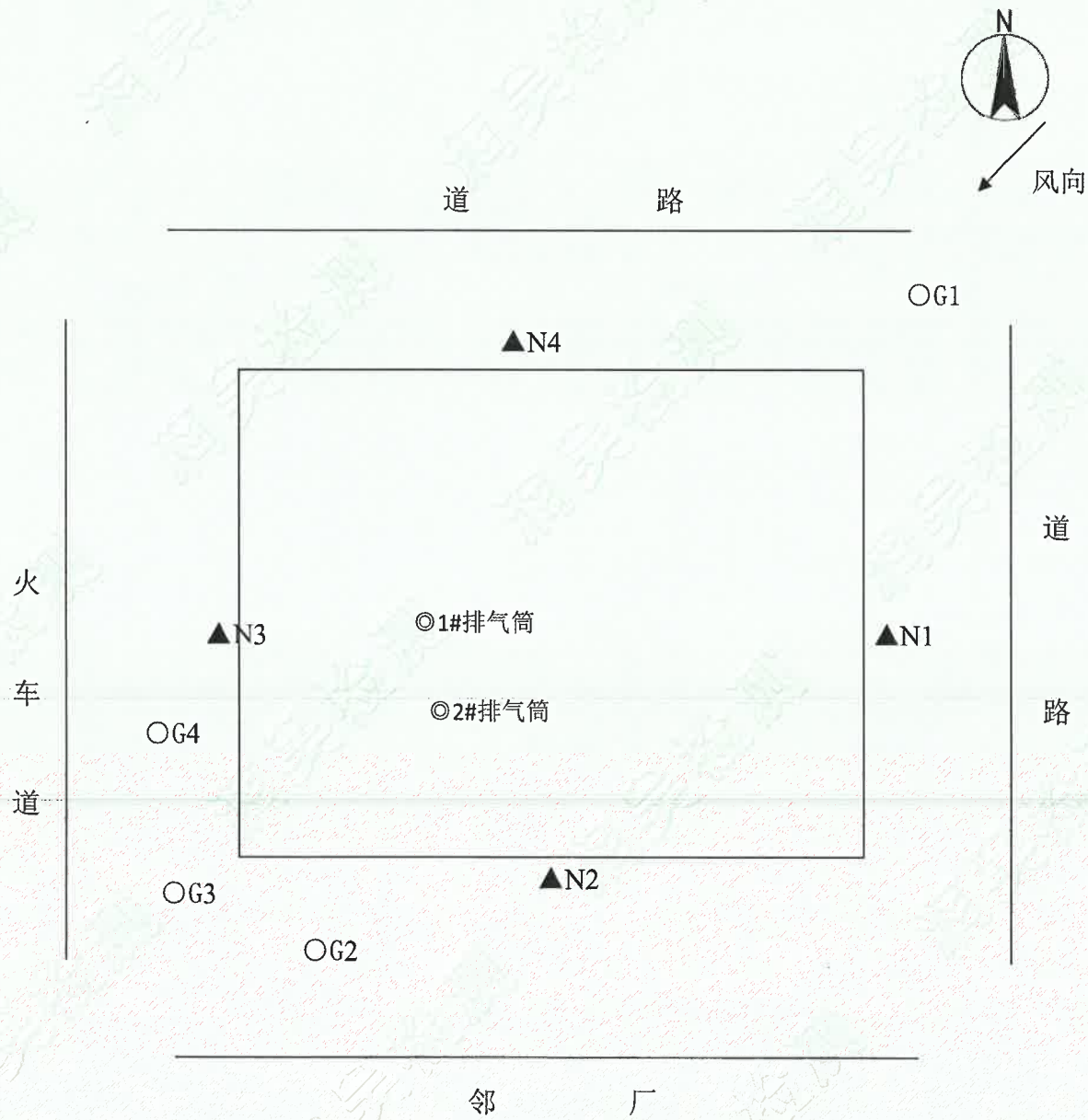
表（5）检测仪器设备信息

名称	型号	设备编号
多功能充气泵	JY-017	RW-T07-09
真空气体采样箱	/	RW-X01-19
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XA-80F	RW-X03-16
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XA-80F	RW-X03-15
便携式个体采样器	EM-1500	RW-X01-11
真空气体采样箱	/	RW-X01-53
便携式个体采样器	EM-1500	RW-X01-12
真空气体采样箱	/	RW-X01-54
大气压力计	RTB-303	RW-X07-08
便携式风向风速仪	PH-1	RW-X07-09
综合大气采样器	XA-100	RW-X01-27
综合大气采样器	XA-100	RW-X01-28
综合大气采样器	XA-100	RW-X01-29
综合大气采样器	XA-100	RW-X01-30
多功能声级计	AWA5688	RW-X04-04
声校准器	AWA6021A	RW-X05-01
十万分之一天平	AUW120D	RW-F06-03
鼓风干燥箱	DHG-9140A(101A-2S)	RW-F09-01
恒温恒湿称重系统	HWHX-980	RW-F08-03
分光光度计	723N	RW-F01-02
备注	/	

表（6）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、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57-2017	3mg/m ³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-2014	3mg/m ³
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 量法 HJ836-2017	1.0mg/m ³
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 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）	/
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 光度法 HJ 533-2009	0.25mg/m ³
	臭气浓度*	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/T 14675-1993	/
	硫化氢*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 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） （2007）5.4.10.3	0.01mg/m ³
无组织废气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 光度法 HJ 533-2009	0.01mg/m ³
	硫化氢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 方法》（第四版）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）（2003） 3.1.11.2	0.001mg/m ³
	臭气浓度*	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/T 14675-1993	/
噪声	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/
备注	带“*”项目经客户同意，委托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 （CMA171012050586），并出具检测报告，报告编号（SJK-HJ-2201016）。		

附监测点位图：



注：

- ◎：有组织监测点位；
- ：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；
- ▲：噪声监测点位。

报告结束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91012340097

名称: 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: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相城经济开发区观塘路1号C411
(215000)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, 由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承担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91012340097

发证日期: 2019年05月27日

有效期至: 2025年05月26日

发证机关: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0000931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年加工人造轻骨料 20 万立方米及年加工 30 万
平方米墙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
检测项目: 废气二噁英类检测
检测类型: 委托
报告编号: 20220047
签发日期: 2022 年 03 月 18 日

江苏全威检测有限公司
Jiangsu Authority Testing Co., Ltd.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；

二、本报告部分复制，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均无效；

三、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；

四、本报告仅适用于本次采集/收到的样品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；

五、对本报告如有疑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江苏全威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 号常州科教城南京大学常州科技大厦 A428 室

邮编：213164

电话：0519-83986628

传真：0519-83986638

检测信息

委托方	江苏春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委托方地址	淮安市淮阴区刘老庄镇古寨街锦绣路 111 号
委托日期	2022-02-16
委托类型	委托
☒ 采样方/ ☐ 送样方	江苏全威检测有限公司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
采样仪器	智能废气二噁英采样仪 (崂应 3030B 型, 实验室编号: QW-EQU-065)
检测仪器	高分辨气相色谱-高分辨双聚焦磁质谱联用仪 (Thermo DFS, 实验室编号: QW-EQU-016)
检测日期	2022-03-10~2022-03-17
备注	/

本页完

有组织废气二噁英类检测结果

采样地点	采样日期	检测结果 (单位: ng TEQ/m ³)			
		1 号样	2 号样	3 号样	平均值
1#排气筒出口	2022 年 03 月 04 日	0.042	0.046	0.044	0.044
	2022 年 03 月 05 日	0.028	0.027	0.031	0.029
以下空白					
备注	(1) 检测方法: HJ 77.2-2008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-高分辨质谱法。				
	(2) 毒性当量因子 TEF 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-TEF 定义。				
	(3) 每个样品中含 2,3,7,8 取代的二噁英同类物数据见附表 1-12。				
	(4) 参考标准: GB 18485-2014 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。				
编制人	耿丽	复核人	王世龙		
批准人	陶涛	批准时间	2022.03.18		

本页完

附表 1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		样品编号	20220047-1	
样品状态		固态（玻璃纤维滤筒、吸附树脂）、液态（冷凝液）				
采样人员		周云飞、陈溶		采样地点	1#排气筒出口（1号样）	
采样时间		2022-03-04 10:34~12:34		采样体积(标况) m ³	2.85	
含氧量%		17.5		/	/	
二噁英类		样品检出限	实测质量浓度(ρ _s)	换算质量浓度(ρ)	毒性当量(TEQ)质量浓度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 TEQ /m ³
多氯代二噁英二苯并一对二噁英	2,3,7,8-T ₄ CDD	0.0001	0.0014	0.0039	1	0.0039
	1,2,3,7,8-P ₅ CDD	0.0003	0.0034	0.0097	0.5	0.0048
	1,2,3,4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09	0.0025	0.1	0.00025
	1,2,3,6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15	0.0042	0.1	0.00042
	1,2,3,7,8,9-H ₆ CDD	0.0002	0.0006	0.0018	0.1	0.00018
	1,2,3,4,6,7,8-H ₇ CDD	0.0003	0.0027	0.0077	0.01	0.000077
	O ₈ CDD	0.0002	0.0042	0.012	0.001	0.000012
多氯代二噁英二苯并呋喃	2,3,7,8-T ₄ CDF	0.0002	0.038	0.11	0.1	0.011
	1,2,3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19	0.053	0.05	0.0026
	2,3,4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094	0.027	0.5	0.014
	1,2,3,4,7,8-H ₆ CDF	0.0002	0.0064	0.018	0.1	0.0018
	1,2,3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46	0.013	0.1	0.0013
	2,3,4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29	0.0082	0.1	0.00082
	1,2,3,7,8,9-H ₆ CDF	0.0001	0.0008	0.0022	0.1	0.00022
	1,2,3,4,6,7,8-H ₇ CDF	0.0003	0.0082	0.023	0.01	0.00023
	1,2,3,4,7,8,9-H ₇ CDF	0.0003	0.0004	0.0012	0.01	0.000012
	O ₈ CDF	0.0003	0.0052	0.015	0.001	0.000015
二噁英类总量Σ(PCDDs+PCDFs)						0.042

注: 1. 实测质量浓度（ρ_s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（ng/m³）。

2. 换算质量浓度（ρ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的 11%含氧量换算值（ng/m³）；
ρ = (21-11) / [21-φ_s（O₂）]×ρ_s 式中，φ_s（O₂）：废气中含氧量，%（若废气中含氧量超过 20%，则取 φ_s（O₂）=20）。

3. 毒性当量因子（TEF）：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-TEF 定义。

4. 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：折算为相当于 2,3,7,8-T₄CDD 的质量浓度（ng/m³）。

5. 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检出限时用“N.D.”表示，计算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时以 1/2 检出限计算。

本页完

附表 2

质控信息:				
样品编号		20220047-1		
化合物名称		回收率 (%)	回收率范围 (%)	判定
提取、 进样内标	¹³ C ₁₂ -1,2,3,4-T ₄ CDD	100	10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2,3,7,8-T ₄ CDF	89	24~169	合格
	¹³ C ₁₂ -2,3,7,8-T ₄ CDD	101	25~164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-P ₅ CDF	112	24~185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-P ₅ CDD	97	25~181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6,7,8-H ₆ CDF	96	28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6,7,8-H ₆ CDD	85	28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,9-H ₆ CDD	100	10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6,7,8-H ₇ CDF	76	28~143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6,7,8-H ₇ CDD	81	23~14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O ₈ CDD	61	17~157	合格
采样内标	¹³ C ₁₂ -2,3,4,7,8-P ₅ CDF	97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-H ₆ CDF	77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-H ₆ CDD	99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,9-H ₇ CDF	90	70~130	合格
	³⁷ Cl ₄ -2,3,7,8-T ₄ CDD	94	70~130	合格

本页完

附表 3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		样品编号	20220047-2	
样品状态		固态（玻璃纤维滤筒、吸附树脂）、液态（冷凝液）				
采样人员		周云飞、陈溶		采样地点	1#排气筒出口（2 号样）	
采样时间		2022-03-04 12:39~14:39		采样体积(标况) m ³	2.96	
含氧量%		17.6		/	/	
二噁英类		样品检出限	实测质量浓度(ρ _s)	换算质量浓度(ρ)	毒性当量(TEQ)质量浓度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 TEQ /m ³
多氯代二苯并二噁英	2,3,7,8-T ₄ CDD	0.0001	0.0014	0.0041	1	0.0041
	1,2,3,7,8-P ₅ CDD	0.0003	0.0024	0.0072	0.5	0.0036
	1,2,3,4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09	0.0027	0.1	0.00027
	1,2,3,6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10	0.0029	0.1	0.00029
	1,2,3,7,8,9-H ₆ CDD	0.0002	0.0007	0.0022	0.1	0.00022
	1,2,3,4,6,7,8-H ₇ CDD	0.0003	0.0024	0.0070	0.01	0.000070
	O ₈ CDD	0.0002	0.0039	0.012	0.001	0.000012
多氯代二苯并呋喃	2,3,7,8-T ₄ CDF	0.0002	0.037	0.11	0.1	0.011
	1,2,3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17	0.051	0.05	0.0026
	2,3,4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14	0.041	0.5	0.020
	1,2,3,4,7,8-H ₆ CDF	0.0002	0.0064	0.019	0.1	0.0019
	1,2,3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50	0.015	0.1	0.0015
	2,3,4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27	0.0079	0.1	0.00079
	1,2,3,7,8,9-H ₆ CDF	0.0001	0.0005	0.0016	0.1	0.00016
	1,2,3,4,6,7,8-H ₇ CDF	0.0003	0.0068	0.020	0.01	0.00020
	1,2,3,4,7,8,9-H ₇ CDF	0.0003	0.0010	0.0029	0.01	0.000029
	O ₈ CDF	0.0003	0.0035	0.010	0.001	0.000010
二噁英类总量Σ(PCDDs+PCDFs)					0.046	

注: 1. 实测质量浓度（ρ_s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（ng/m³）。

2. 换算质量浓度（ρ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的 11%含氧量换算值（ng/m³）；
ρ = (21-11) / [21-φ_s（O₂）]×ρ_s 式中，φ_s（O₂）：废气中含氧量，%（若废气中含氧量超过 20%，则取 φ_s（O₂）=20）。

3. 毒性当量因子（TEF）：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-TEF 定义。

4. 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：折算为相当于 2,3,7,8-T₄CDD 的质量浓度（ng/m³）。

5. 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检出限时用“N.D.”表示，计算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时以 1/2 检出限计算。

本页完

附表 4

质控信息:				
样品编号		20220047-2		
化合物名称		回收率 (%)	回收率范围 (%)	判定
提取、 进样内标	¹³ C ₁₂ -1,2,3,4-T ₄ CDD	100	10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2,3,7,8-T ₄ CDF	86	24~169	合格
	¹³ C ₁₂ -2,3,7,8-T ₄ CDD	95	25~164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-P ₅ CDF	110	24~185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-P ₅ CDD	94	25~181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6,7,8-H ₆ CDF	99	28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6,7,8-H ₆ CDD	90	28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,9-H ₆ CDD	100	10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6,7,8-H ₇ CDF	77	28~143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6,7,8-H ₇ CDD	83	23~14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O ₈ CDD	62	17~157	合格
采样内标	¹³ C ₁₂ -2,3,4,7,8-P ₅ CDF	97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-H ₆ CDF	81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-H ₆ CDD	97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,9-H ₇ CDF	94	70~130	合格
	³⁷ Cl ₄ -2,3,7,8-T ₄ CDD	95	70~130	合格

本页完

附表 5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		样品编号	20220047-3	
样品状态		固态（玻璃纤维滤筒、吸附树脂）、液态（冷凝液）				
采样人员		周云飞、陈溶		采样地点	1#排气筒出口（3 号样）	
采样时间		2022-03-04 14:46~16:46		采样体积(标况) m ³	2.90	
含氧量%		17.8		/	/	
二噁英类		样品检出限	实测质量浓度(ρ _s)	换算质量浓度(ρ)	毒性当量(TEQ)质量浓度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 TEQ /m ³
多氯代二苯并二噁英	2,3,7,8-T ₄ CDD	0.0001	0.0024	0.0074	1	0.0074
	1,2,3,7,8-P ₅ CDD	0.0003	0.0031	0.0095	0.5	0.0048
	1,2,3,4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08	0.0024	0.1	0.00024
	1,2,3,6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10	0.0031	0.1	0.00031
	1,2,3,7,8,9-H ₆ CDD	0.0002	0.0014	0.0043	0.1	0.00043
	1,2,3,4,6,7,8-H ₇ CDD	0.0003	0.0033	0.010	0.01	0.00010
	O ₈ CDD	0.0002	0.0039	0.012	0.001	0.000012
多氯代二苯并呋喃	2,3,7,8-T ₄ CDF	0.0002	0.037	0.12	0.1	0.012
	1,2,3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19	0.058	0.05	0.0029
	2,3,4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080	0.025	0.5	0.012
	1,2,3,4,7,8-H ₆ CDF	0.0002	0.0044	0.014	0.1	0.0014
	1,2,3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51	0.016	0.1	0.0016
	2,3,4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26	0.0081	0.1	0.00081
	1,2,3,7,8,9-H ₆ CDF	0.0001	0.0010	0.0030	0.1	0.00030
	1,2,3,4,6,7,8-H ₇ CDF	0.0003	0.0064	0.020	0.01	0.00020
	1,2,3,4,7,8,9-H ₇ CDF	0.0003	0.0008	0.0025	0.01	0.000025
	O ₈ CDF	0.0003	0.0033	0.010	0.001	0.000010
二噁英类总量Σ(PCDDs+PCDFs)						0.044

注: 1. 实测质量浓度（ρ_s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（ng/m³）。

2. 换算质量浓度（ρ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的 11%含氧量换算值（ng/m³）；
ρ = (21-11) / [21-φ_s（O₂）]×ρ_s 式中，φ_s（O₂）：废气中含氧量，%（若废气中含氧量超过 20%，则取 φ_s（O₂）=20）。

3. 毒性当量因子（TEF）：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-TEF 定义。

4. 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：折算为相当于 2,3,7,8-T₄CDD 的质量浓度（ng/m³）。

5. 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检出限时用“N.D.”表示，计算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时以 1/2 检出限计算。

本页完

附表 6

质控信息:				
样品编号		20220047-3		
化合物名称		回收率 (%)	回收率范围 (%)	判定
提取、 进样内标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- T_4CDD	100	10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2,3,7,8- T_4CDF	83	24~169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2,3,7,8- T_4CDD	97	25~164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7,8- P_5CDF	101	24~185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7,8- P_5CDD	90	25~181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6,7,8- H_6CDF	97	28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6,7,8- H_6CDD	85	28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7,8,9- H_6CDD	100	10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6,7,8- H_7CDF	75	28~143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6,7,8- H_7CDD	80	23~14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 O_8CDD	63	17~157	合格
采样内标	$^{13}\text{C}_{12}$ -2,3,4,7,8- P_5CDF	97	70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7,8- H_6CDF	81	70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7,8- H_6CDD	98	70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7,8,9- H_7CDF	96	70~130	合格
	$^{37}\text{Cl}_4$ -2,3,7,8- T_4CDD	88	70~130	合格

本页完

附表 7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		样品编号	20220047-4	
样品状态		固态（玻璃纤维滤筒、吸附树脂）、液态（冷凝液）				
采样人员		周云飞、陈溶		采样地点	1#排气筒出口（1号样）	
采样时间		2022-03-05 09:26~11:26		采样体积(标况) m ³	2.91	
含氧量%		17.5		/	/	
二噁英类		样品检出限	实测质量浓度(ρ _s)	换算质量浓度(ρ)	毒性当量(TEQ)质量浓度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 TEQ /m ³
多氯代二苯并一对二噁英	2,3,7,8-T ₄ CDD	0.0001	0.0012	0.0034	1	0.0034
	1,2,3,7,8-P ₅ CDD	0.0003	0.0023	0.0064	0.5	0.0032
	1,2,3,4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04	0.0012	0.1	0.00012
	1,2,3,6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13	0.0036	0.1	0.00036
	1,2,3,7,8,9-H ₆ CDD	0.0002	0.0009	0.0025	0.1	0.00025
	1,2,3,4,6,7,8-H ₇ CDD	0.0003	0.0020	0.0059	0.01	0.000059
	O ₈ CDD	0.0002	0.0053	0.015	0.001	0.000015
多氯代二苯并呋喃	2,3,7,8-T ₄ CDF	0.0002	0.021	0.059	0.1	0.0059
	1,2,3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11	0.032	0.05	0.0016
	2,3,4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067	0.019	0.5	0.010
	1,2,3,4,7,8-H ₆ CDF	0.0002	0.0043	0.012	0.1	0.0012
	1,2,3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35	0.010	0.1	0.0010
	2,3,4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24	0.0069	0.1	0.00069
	1,2,3,7,8,9-H ₆ CDF	0.0001	0.0008	0.0024	0.1	0.00024
	1,2,3,4,6,7,8-H ₇ CDF	0.0003	0.0080	0.023	0.01	0.00023
	1,2,3,4,7,8,9-H ₇ CDF	0.0003	0.0008	0.0024	0.01	0.000024
	O ₈ CDF	0.0003	0.0031	0.0088	0.001	0.0000088
二噁英类总量∑(PCDDs+PCDFs)						0.028

注: 1. 实测质量浓度（ρ_s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（ng/m³）。

2. 换算质量浓度（ρ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的 11%含氧量换算值（ng/m³）；
ρ = (21-11) / [21-φ_s（O₂）]×ρ_s 式中，φ_s（O₂）：废气中含氧量，%（若废气中含氧量超过 20%，则取 φ_s（O₂）=20）。

3. 毒性当量因子（TEF）：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-TEF 定义。

4. 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：折算为相当于 2,3,7,8-T₄CDD 的质量浓度（ng/m³）。

5. 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检出限时用“N.D.”表示，计算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时以 1/2 检出限计算。

本页完

附表 8

质控信息:				
样品编号		20220047-4		
化合物名称		回收率 (%)	回收率范围 (%)	判定
提取、 进样内标	¹³ C ₁₂ -1,2,3,4-T ₄ CDD	100	10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2,3,7,8-T ₄ CDF	89	24~169	合格
	¹³ C ₁₂ -2,3,7,8-T ₄ CDD	99	25~164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-P ₅ CDF	92	24~185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-P ₅ CDD	90	25~181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6,7,8-H ₆ CDF	104	28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6,7,8-H ₆ CDD	95	28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,9-H ₆ CDD	100	10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6,7,8-H ₇ CDF	77	28~143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6,7,8-H ₇ CDD	82	23~14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O ₈ CDD	61	17~157	合格
采样内标	¹³ C ₁₂ -2,3,4,7,8-P ₅ CDF	97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-H ₆ CDF	74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-H ₆ CDD	90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,9-H ₇ CDF	91	70~130	合格
	³⁷ Cl ₄ -2,3,7,8-T ₄ CDD	96	70~130	合格

本页完

附表 9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		样品编号	20220047-5	
样品状态		固态（玻璃纤维滤筒、吸附树脂）、液态（冷凝液）				
采样人员		周云飞、陈溶		采样地点	1#排气筒出口（2号样）	
采样时间		2022-03-05 11:31~13:31		采样体积(标况) m ³	2.89	
含氧量%		17.2		/	/	
二噁英类		样品检出限	实测质量浓度(ρ _s)	换算质量浓度(ρ)	毒性当量(TEQ)质量浓度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 TEQ /m ³
多氯代二苯并一对二噁英	2,3,7,8-T ₄ CDD	0.0001	0.0008	0.0021	1	0.0021
	1,2,3,7,8-P ₅ CDD	0.0003	0.0017	0.0046	0.5	0.0023
	1,2,3,4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15	0.0039	0.1	0.00039
	1,2,3,6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13	0.0035	0.1	0.00035
	1,2,3,7,8,9-H ₆ CDD	0.0002	0.0020	0.0053	0.1	0.00053
	1,2,3,4,6,7,8-H ₇ CDD	0.0003	0.0045	0.012	0.01	0.00012
	O ₈ CDD	0.0002	0.0090	0.024	0.001	0.000024
多氯代二苯并呋喃	2,3,7,8-T ₄ CDF	0.0002	0.019	0.049	0.1	0.0049
	1,2,3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099	0.026	0.05	0.0013
	2,3,4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090	0.024	0.5	0.012
	1,2,3,4,7,8-H ₆ CDF	0.0002	0.0037	0.0098	0.1	0.00098
	1,2,3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30	0.0078	0.1	0.00078
	2,3,4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29	0.0075	0.1	0.00075
	1,2,3,7,8,9-H ₆ CDF	0.0001	0.0011	0.0028	0.1	0.00028
	1,2,3,4,6,7,8-H ₇ CDF	0.0003	0.0098	0.026	0.01	0.00026
	1,2,3,4,7,8,9-H ₇ CDF	0.0003	0.0010	0.0025	0.01	0.000025
O ₈ CDF	0.0003	0.0089	0.023	0.001	0.000023	
二噁英类总量Σ(PCDDs+PCDFs)						0.027

注: 1. 实测质量浓度（ρ_s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（ng/m³）。
2. 换算质量浓度（ρ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的 11%含氧量换算值（ng/m³）；
ρ = (21-11) / [21-φ_s（O₂）] × ρ_s 式中，φ_s（O₂）：废气中含氧量，%（若废气中含氧量超过 20%，则取 φ_s（O₂）=20）。
3. 毒性当量因子（TEF）：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-TEF 定义。
4. 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：折算为相当于 2,3,7,8-T₄CDD 的质量浓度（ng/m³）。
5. 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检出限时用“N.D.”表示，计算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时以 1/2 检出限计算。

本页完

附表 10

质控信息:				
样品编号		20220047-5		
化合物名称		回收率 (%)	回收率范围 (%)	判定
提取、 进样内标	¹³ C ₁₂ -1,2,3,4-T ₄ CDD	100	10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2,3,7,8-T ₄ CDF	88	24~169	合格
	¹³ C ₁₂ -2,3,7,8-T ₄ CDD	100	25~164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-P ₅ CDF	95	24~185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-P ₅ CDD	91	25~181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6,7,8-H ₆ CDF	104	28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6,7,8-H ₆ CDD	90	28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7,8,9-H ₆ CDD	100	10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6,7,8-H ₇ CDF	78	28~143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6,7,8-H ₇ CDD	85	23~14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O ₈ CDD	64	17~157	合格
采样内标	¹³ C ₁₂ -2,3,4,7,8-P ₅ CDF	97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-H ₆ CDF	75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-H ₆ CDD	95	70~130	合格
	¹³ C ₁₂ -1,2,3,4,7,8,9-H ₇ CDF	93	70~130	合格
	³⁷ Cl ₄ -2,3,7,8-T ₄ CDD	88	70~130	合格

本页完

附表 11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		样品编号	20220047-6	
样品状态		固态（玻璃纤维滤筒、吸附树脂）、液态（冷凝液）				
采样人员		周云飞、陈溶		采样地点	1#排气筒出口（3号样）	
采样时间		2022-03-05 13:40~15:40		采样体积(标况) m ³	3.01	
含氧量%		17.6		/	/	
二噁英类		样品检出限	实测质量浓度(ρ _s)	换算质量浓度(ρ)	毒性当量(TEQ)质量浓度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 TEQ /m ³
多氯代二苯并呋二噁英	2,3,7,8-T ₄ CDD	0.0001	0.0005	0.0015	1	0.0015
	1,2,3,7,8-P ₅ CDD	0.0003	0.0018	0.0052	0.5	0.0026
	1,2,3,4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09	0.0025	0.1	0.00025
	1,2,3,6,7,8-H ₆ CDD	0.0003	0.0005	0.0015	0.1	0.00015
	1,2,3,7,8,9-H ₆ CDD	0.0002	0.0005	0.0015	0.1	0.00015
	1,2,3,4,6,7,8-H ₇ CDD	0.0003	0.0011	0.0032	0.01	0.00032
	O ₈ CDD	0.0002	0.0045	0.013	0.001	0.000013
多氯代二苯并呋喃	2,3,7,8-T ₄ CDF	0.0002	0.021	0.061	0.1	0.0061
	1,2,3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097	0.029	0.05	0.0014
	2,3,4,7,8-P ₅ CDF	0.0003	0.010	0.030	0.5	0.015
	1,2,3,4,7,8-H ₆ CDF	0.0002	0.0046	0.014	0.1	0.0014
	1,2,3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37	0.011	0.1	0.0011
	2,3,4,6,7,8-H ₆ CDF	0.0003	0.0018	0.0052	0.1	0.00052
	1,2,3,7,8,9-H ₆ CDF	0.0001	0.0006	0.0017	0.1	0.00017
	1,2,3,4,6,7,8-H ₇ CDF	0.0003	0.0064	0.019	0.01	0.00019
	1,2,3,4,7,8,9-H ₇ CDF	0.0003	0.0008	0.0023	0.01	0.000023
	O ₈ CDF	0.0003	0.0032	0.0095	0.001	0.0000095
二噁英类总量Σ(PCDDs+PCDFs)						0.031

注: 1. 实测质量浓度（ρ_s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（ng/m³）。

2. 换算质量浓度（ρ）：二噁英类质量浓度的 11%含氧量换算值（ng/m³）；

ρ = (21-11) / [21-φ_s（O₂）]×ρ_s 式中，φ_s（O₂）：废气中含氧量，%（若废气中含氧量超过 20%，则取 φ_s（O₂）=20）。

3. 毒性当量因子（TEF）：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-TEF 定义。

4. 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：折算为相当于 2,3,7,8-T₄CDD 的质量浓度（ng/m³）。

5. 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检出限时用“N.D.”表示，计算毒性当量（TEQ）质量浓度时以 1/2 检出限计算。

本页完

附表 12

质控信息:				
样品编号		20220047-6		
化合物名称		回收率 (%)	回收率范围 (%)	判定
提取、 进样内标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-T ₄ CDD	100	10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2,3,7,8-T ₄ CDF	91	24~169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2,3,7,8-T ₄ CDD	99	25~164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7,8-P ₅ CDF	99	24~185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7,8-P ₅ CDD	89	25~181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6,7,8-H ₆ CDF	103	28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6,7,8-H ₆ CDD	95	28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7,8,9-H ₆ CDD	100	10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6,7,8-H ₇ CDF	82	28~143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6,7,8-H ₇ CDD	89	23~14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O ₈ CDD	67	17~157	合格
采样内标	$^{13}\text{C}_{12}$ -2,3,4,7,8-P ₅ CDF	97	70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7,8-H ₆ CDF	77	70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7,8-H ₆ CDD	92	70~130	合格
	$^{13}\text{C}_{12}$ -1,2,3,4,7,8,9-H ₇ CDF	93	70~130	合格
	$^{37}\text{Cl}_4$ -2,3,7,8-T ₄ CDD	94	70~130	合格

报告结束

正本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RW22030802

检测类别:

验收检测

受检单位:

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

2022 年 04 月 12 日

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Jiangsu Runwu Testing Service Co., Ltd.

地址: 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观塘路 1 号西交大科技园 C411
邮编: 215000

电话: 0512-65653354
邮箱: jsrwjc@163.com

声 明

- 一、本检测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二、本检测报告仅对当次检测有效。送检样品仅对来样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三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，应由本公司加盖公章确认。
- 四、用户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五、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六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七、用户需要对报告作更改或增补时，本报告原件需收回，用户不能归还原件的，本公司会在公开渠道进行作废申明。

地址：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观塘路 1 号西交大科技园 C411

电话：0512-65653354

手机：18118191886

邮编：215000

邮箱：jsrwjc@163.com

表（1）项目概况说明

受检单位名称	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侧		
采样日期	2022.03.16~03.17	检测周期	2022.03.16~03.18
采样人员	朱杨俊、张柯		
检测目的	了解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		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：油烟； 无组织废气：总悬浮颗粒物。		
检测方法	详见表（5）。		
检测结果	检测结果详见表（2）~（3）。		

编制: 刘亚红

审核: 刘亚红

签发: 朱杨俊

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

签发日期: 2022年4月12日

表（2）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	食堂油烟排气筒		截面积(m²)	0.196	基准灶头数	1
采样日期		2022.03.16					
烟气参数表							
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第五次	
烟温（℃）		16.7	16.6	16.8	16.8	16.9	
气压（Pa）		102.885	102.883	102.880	102.877	102.875	
含湿量（%）		2.2	2.2	2.2	2.2	2.2	
流速（m/s）		11.3	11.4	11.4	11.5	11.6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7457	7526	7520	7586	7649	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第五次	
油烟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0.91	1.34	0.98	1.45	1.44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6.79×10 ⁻³	1.01×10 ⁻²	7.37×10 ⁻³	1.10×10 ⁻²	1.10×10 ⁻²	
采样点位		食堂油烟排气筒		截面积(m²)	0.196	基准灶头数	1
采样日期		2022.03.17					
烟气参数表							
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第五次	
烟温（℃）		16.6	16.8	16.7	16.7	16.9	
气压（Pa）		102.887	102.880	102.877	102.873	102.870	
含湿量（%）		2.2	2.2	2.2	2.2	2.2	
流速（m/s）		11.5	11.7	11.6	11.7	11.8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7592	7718	7654	7720	7782	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第五次	
油烟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0.90	0.94	1.26	1.37	1.13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6.83×10 ⁻³	7.25×10 ⁻³	9.64×10 ⁻³	1.06×10 ⁻²	8.79×10 ⁻³	
备注		/					

表（3）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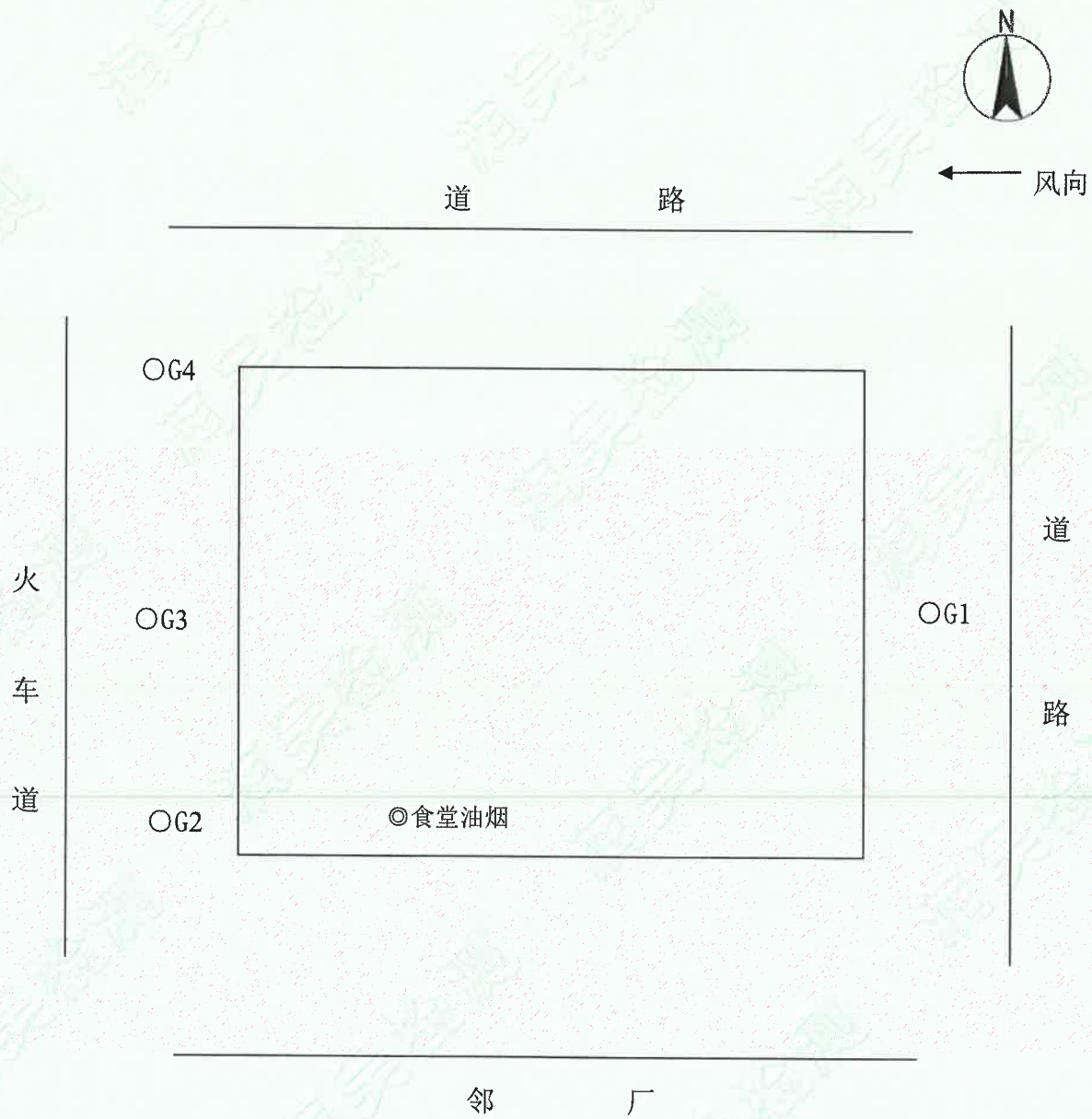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日期		2022.03.16		
气象参数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温度（℃）		16.7	17.1	17.4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7	102.6	102.5
相对湿度（%）		50.7	49.8	49.4
风速（m/s）		2.7	2.6	2.5
风向		东		
天气		多云		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上风向 G1	总悬浮 颗粒物 (mg/m³)	0.157	0.157	0.140
下风向 G2		0.366	0.280	0.385
下风向 G3		0.314	0.280	0.263
下风向 G4		0.366	0.297	0.350
最大值		0.366		
采样日期		2022.03.17		
气象参数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温度（℃）		16.4	17.1	17.5
大气压（kPa）		102.6	102.6	102.5
相对湿度（%）		50.9	50.1	49.7
风速（m/s）		2.8	2.7	2.5
风向		东		
天气		多云		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上风向 G1	总悬浮 颗粒物 (mg/m³)	0.122	0.192	0.158
下风向 G2		0.366	0.262	0.333
下风向 G3		0.279	0.367	0.386
下风向 G4		0.314	0.350	0.298
最大值		0.386		
备注				

表（4）检测仪器设备信息

名称	型号	设备编号
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XA-80F	RW-X03-14
大气压力计	RTB-303	RW-X07-01
便携式风向风速仪	PH-1	RW-X07-03
综合大气采样器	XA-100	RW-X01-01
综合大气采样器	XA-100	RW-X01-02
综合大气采样器	XA-100	RW-X01-03
综合大气采样器	XA-100	RW-X01-04
十万分之一天平	AUW120D	RW-F06-03
红外测油仪	OIL460	RW-F07-01
分光光度计	723N	RW-F01-02
备注	/	

表（5）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、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油烟	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GB 18483-2001 附录 A	0.09mg/m ³
无组织废气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15432-1995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）	0.001mg/m ³
备注	/		



注：◎：有组织监测点位；
○：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。

报告结束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91012340097

名称: 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: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相城经济开发区观塘路1号C411
(215000)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, 由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承担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91012340097

发证日期: 2019年05月27日

有效期至: 2025年05月26日

发证机关: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0000931